



FS400 省會長家書十二 (2016年8月)

## 理智的神魂超拔、意志的神魂超拔的、行動的神魂超拔

親愛的青年、使命伙伴、慈幼家庭的弟兄姊妹們，

願主的平安常與你們同在！上個月我們聆聽了聖方濟各沙雷氏教導有關不同形式的愛：欲愛、喜愛及仁愛。這個月我們要請他教導我們他另外著名的三部曲，名為三種形式的神魂超拔：理智的神魂超拔、意志的神魂超拔的行動的神魂超拔。究竟「神魂超拔」與愛有何關係？神魂超拔是愛的最高表達，讓聖方濟各自己說：「同天主結合的最高級是神魂超拔」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3章標題）。聖方濟各引用聖弟奧尼削主教說：「愛主之情出自神性，引人神魂超拔：熱烈愛主者不會允許愛自己，應忘卻自己，應全心注目在愛主身上」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5章）

首先，讓我們請聖方濟各向我們解釋「神魂超拔」的意思：「神魂超拔也稱出神，因為天主吸引我們、高舉我們，我們似乎自己身上走到外面、上面，同天主結合」；另外，讓我們再請聖方濟各向我們解釋三種程度的神魂超拔：「親愛的德蒂默，對於神聖的神魂超拔有三種方式，第一種是理智的，第二種是意志的（或感情的），第三種是行動的。第一種是光輝的，第二種是熱情的，最後一種在事業中的。第一種因驚訝，第二種因虔誠，第三種因工作。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4章）

聖方濟各向我們解釋第一種「神魂超拔」如下：「驚訝在我們中引起，因我們遇到一種我們不認識、不注意的真理，我們會感到驚訝。如果我們發現的新的真理又美又善，由此而生的驚訝也就更甘飴『…』我們的理智在「驚訝中產生哲學和研究自然事物，也引起默禱和神秘神學；如果這驚訝非常強烈的話。因人專注於天上超性事物，使我們越出自己進入出神，神魂超拔的狀態」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4章）

聖方濟各解釋第二種「神魂超拔」是：「天主以祂無上的美和無比的善吸引眾人來到祂身邊，全善全美合成一體的天主性。『…』天下一切都是為善為美。萬物歸向美善，萬物由美善而生，萬物為愛美善而生活。美和善是值得我們渴念的，是可愛的。『…』正因為聖保祿宗徒全心充滿了神聖的愛主之情。他有出神的力量，他更受主的啟發說：「我生活，現在不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」（迦 2：20）。一個真正熱愛耶穌基督的人，他已完全投進基督，不再自己生活，而是他愛主的生活作為自己最可愛的生活。這種愛情的出神是在意志上的，天主以甘飴的吸引力接觸他，你看見一支針在磁鐵的導引下自然會轉向磁鐵。我們的意志經過天主聖意的接觸，自然離開一切物質的傾向歸向天主；這不是由於認識，而是由於愛好；不是由於瞻仰，而是由於熱情；不是由於知識，而是由於經驗；不是由於視覺，而是由於體驗。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5章）

第三種的「神魂超拔」是行動的和工作的神魂超拔。這神魂超拔是全聖潔、是全可愛和是其他兩種神魂超拔的冠冕。符合天主十誡的生活，它雖然超越我們人性的力量，但還是自然的，不相反理智。我們度公正、正直、教友生活是理所當然的。不偷竊、不說謊、不好淫、不妄證、不殺人、祈禱、孝敬父母是按人性而生活。相反，完全照主耶穌在福音裡的勸籲而生活，拋開自己的財物、珍視貧窮、為了天國榮福而度絕對貞潔的生活，生活在世俗中而放棄世俗的見解和潮流，寧度苦身克己的生活，這不是一般人的生活，而是超人的生活了。如果不是永生之父吸引他（若 6：44），無人可以這樣超越自己而生活。為此這種生活應視為一種持續的神魂超拔，一種行動和工作的神魂超拔了。（『愛主真諦』卷七，第6章）

親愛的兄弟姐妹們，以這聖方濟各有關三種形式神魂超拔的教導，我總結過去的一年對聖方濟各沙雷氏論及天主愛的介紹，我們以這方式紀念了《愛主真諦》出版400週年（1616-2016）。祝願你和我因著以上三種神魂超拔的多少經驗，有個熱誠愉快的夏天。

在耶穌瑪利亞若瑟聖方濟各及鮑思高神父內，  
摯愛你們的省會長 斐林豐神父